

双柏县应急管理局临时人员招聘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县人民政府同意，我局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临时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人数和条件

(一) 招聘人数：工作人员 10 名，其中，女性 3 名，男性 7 名。

(二) 招聘原则：按照“公开招聘”“平等竞争”“人岗匹配”的原则。

(三) 招聘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爱岗敬业，品行端正，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

2. 身体健康，品行端正，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胜任应聘岗位需要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

3. 具有全日制大专以上学历计算机、公共安全、矿业工程、化学(化工)、汉语言文学等方面专业学历，双柏县籍，年龄 18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

4. 共产党员、退伍军人、在校期间有学生会任职经历、取得相关国家专业资格证书、有从事相应领域工作经历 1 年以上的从优录用。

5. 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招聘

1. 品行不端、具有违法犯罪不良记录或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 近三年在机关、事业单位不能胜任工作岗位要求的聘用人员。
3. 报名时不能提供职位要求的毕业证书及相关证书、证明或者隐瞒个人经历，提供虚假资料等行为的。
4. 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违反聘用纪律行为的人员。
5. 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或经有关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认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人员。
6. 不符合招聘岗位所需资格或条件的人员。
7. 未与在先工作单位解除劳动人事关系的人员。
8.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人员。

二、招聘的程序和方法

(一) 报名。采用现场报名方式，报名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自 2019 年 6 月 11 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 18:00 时止(节假日不报名)。现场报名时须提供以下材料：学历与学位证书、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个人简历或工作简历(填写附件 1)，近期正面红底免冠同底二寸照片 2 张。

(二) 资格审核。报名时对应聘者的有关证件、材料和资料进行审核，合格者进行其它招聘程序。

(三) 面试。资格审核合格的人员直接进入结构化面试。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分。面试的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 考察。根据面试成绩确定考察对象，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等情况。如因考察不合格而出现职位空缺时，依次递补考察对象。

(五) 体检。考察合格对象需参加健康体检(执行公务员招考体

检标准),具体时间和地点电话通知。

(六)公示。体检合格后,进入公示期,公示期5天,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按程序办理聘用手续。

三、聘用管理及待遇

(一)招聘对象试用期1个月,试用期满后签订劳动合同,第一次签订合同期1年,1年后根据业绩、表现重新确定签订期限。

(二)聘用人员薪酬4万元/年(含五险不含一金,五险中应由单位承担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个人承担的部分从聘用人员薪酬中扣除),差旅费按正式职工标准执行,无绩效考核奖福利。食宿自理。

(三)聘用期内聘用人员遵守用人单位相关规章和管理制度,服从用人单位管理和工作安排。

四、有关要求

本招聘未尽事宜由双柏县应急管理局负责解释。

报名地址:双柏县东兴路33号,县委政府大院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咨询电话:0878-7722951、13987888979

联系人:杨女士

监督单位:双柏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

电话:0878-7712747

附件1:双柏县应急管理局临时人员招聘个人情况表

双柏县应急管理局

2019年6月11日

双柏县应急管理局临时人员招聘个人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电子版照片
政治面貌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参加工作时间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身份证号码						婚姻状况		
现户口所在地							联系电话	
主要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称谓	姓名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现工作单位或住址			
个人简历(从小学开始)								

